

第一部反映東江縱隊鬥爭生活的歷史性小說

王曼 著

海天出版社





王曼 1928年11月生于广东海丰。1944年秋入海丰县简易师范学校读书之前，参加过抗日救亡工作，做过小学教师，之后，即参加东江抗日游击队，当过连队文化教员、文工团分队长、新华社随军记者、编委，做过报纸和出版社编辑，花城出版社副总编辑、社长。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散文学会理事。著有报告文学《海丰人民的革命意志》、通讯特写集《南海渔村》、短篇小说集《小兵的脚步》、传记文学《海潮澎湃》、长篇传记《怒海澎湃》（均与杨永合作）、散文集《乡土情》、《大地情缘》等。

我读《北撤壮歌》

曾 生

《北撤壮歌》是一部反映东江纵队北撤山东前夕的一场严酷斗争的小说。

东江纵队，是我党抗日战争时期在广东东江地区建立的一支坚强的人民抗日武装。在长达八年间苦曲折的抗日斗争中，东江纵队在党中央和广东党组织的领导下，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发展成为一支拥有一万一千余人的抗日部队。它远离党中央、远离八路军、新四军主力，孤悬敌后，在日伪顽夹击的情况下，高举抗日旗帜，紧密依靠人民群众，坚持独立自主的敌后游击战争，英勇打击敌人，积极配合全国抗日战场和盟军对日反攻作战。成为华南敌后抗日战场的一面旗帜。

日本投降后，国民党反动派调集十多万军队，对东江纵队进行了残酷的军事围攻，妄图消灭这支坚持华南抗战的人民抗日武装。东江纵队全体指战员在党中央和广东区党委的领导下，紧密依靠地方党和人民群众，灵活地跳出外线，挺进新区，与老区相呼应，协同作战，终于粉碎了国民党反动派围歼东江纵队的罪恶阴谋。

广东国民党当局在围剿东江纵队的计划破产之后，不得不根据国共两党重庆谈判签订的“双十”协定，同意东江纵队北撤人员二千多人，在大鹏湾沙鱼涌海滩集结登船，分乘三艘美国运输舰撤往山东烟台。

东江纵队主力胜利北撤，是抗日战争胜利后华南地区出现的一个重大历史事件。它是我们广东区党委和东江纵队坚决执行党中央的指示，对国民党反动派的围攻进行坚决自卫斗争，粉碎其妄图消灭我军的阴谋而取得的重大胜利。它已载入我军的光荣史册。小说《北撤壮歌》正是以这一重大历史事件为背景，以文学艺术的手法，反映东江纵队在北撤前夜，为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的军事围剿而进行的一场艰苦卓绝的斗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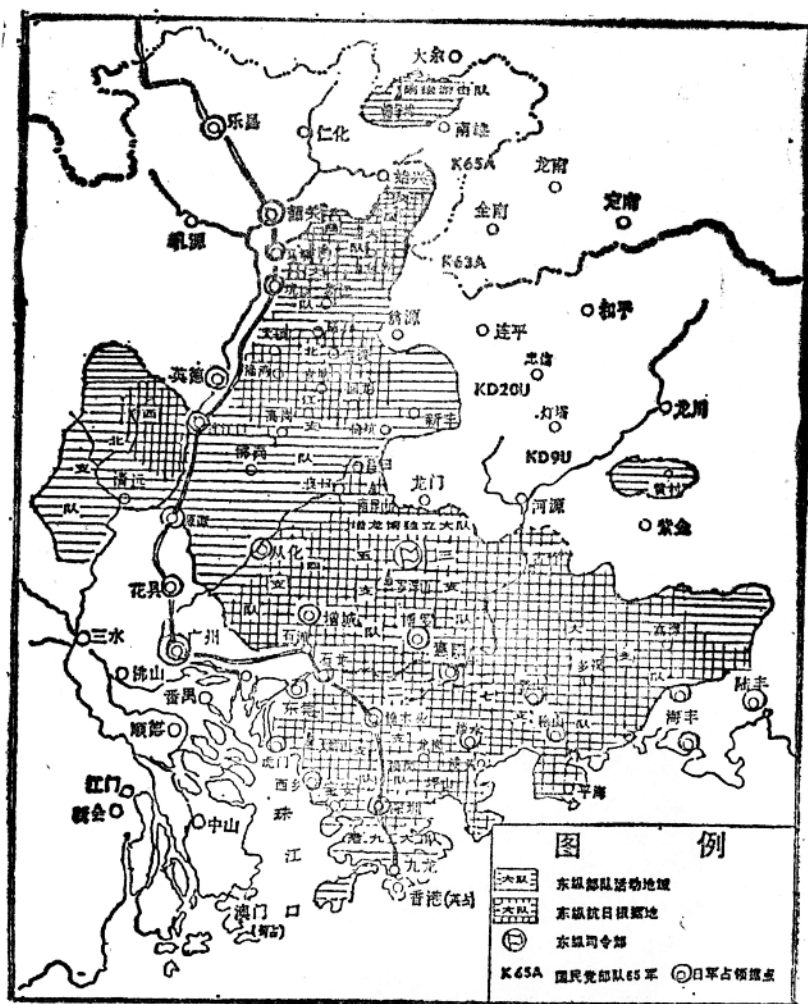
本书描写了老革命根据地大红洞的东江纵队的一个小队，在敌强我弱，力量对比十分悬殊，形势极其艰险的情况下，以大无畏的革命精神和敌人进行反复较量，作出了重大的牺牲，最后取得了反围剿斗争决定性的胜利。热情歌颂了一批坚贞不屈，视死如归的革命战士和英雄人民，真是一曲响彻云霄的壮歌。阅读之后，深深感到革命胜利确实来之不易。

本书作者王曼同志，是东江纵队的一名战士。他当过文化教员、武工队员、打过仗，熟悉当时部队的生活。书中许多人物，或者是他的直接领导，或者是他的战友。他们一起战斗，

同甘共苦。他了解他们的个性，对他们有深厚的情谊。所以，书中的人物朱继志、陈大妈、陈坚、程珍、李全等写得很有个性，读来引人入胜。

《北撤壮歌》是第一部反映东江纵队部队生活的长篇小说。我读后感到亲切和高兴。它不仅描写了艰险复杂的军事斗争，也描写了革命者对爱情的态度和人生的追求，是一部富有革命精神的好书，不失为对当今青少年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一部好教材。

1990年9月10日



目 录

一	枫树河畔.....	1
二	烦人的时刻.....	14
三	我走敌来.....	27
四	误走白马嶂.....	39
五	冤家路窄.....	55
六	风清月明夜.....	68
七	枪口夺粮.....	80
八	我要报仇.....	94
九	她被出卖了	102

目 录

十	良心给狼狗吃了.....	113
十一	碧血悬崖.....	120
十二	在墓地上.....	132
十三	新的转折.....	146
十四	小灰狗引路.....	155
十五	又让他逃跑了.....	167
十六	火烧粮仓.....	178
十七	曝尸旷野.....	190
十八	祝福你，烟台见.....	205

201..... 下页出书版 武

为了广东的和平呀，
我们要离别战斗的故乡。
我们要走上新的路程，
飘过海洋到遥远的北方。

录自《北撤之歌》

一、枫树河畔

欢庆八年抗战胜利的锣鼓声，鞭炮声还在燃着、响着。内战战火的苗苗已在全国各地纷纷引燃。重庆的蒋介石已下达过密令，要他驻防中缅边境的嫡系新一军火速开进广东境内。广东行辕主任张发奎、军阀余汉谋也双双策划于密室将他们在抗战期间躲入江西三南地区的64、63军陆续调入东江、北江，厉兵秣马，随时准备杀向游击区。最早粉墨登场充当剿共急先锋的李汉魂手下的保安团队以及各地的联防队收编的土匪部队则早已在东江、北江、珠江一带与坚守那里的游击队面对面的干开

了。一个多月来，双方大小磨擦不下一百次。到处响着哒哒的枪声，隆隆的炮声，游击区里散发着阵阵内战的火药味。

嗅觉灵敏的游击区军民大都清醒的看到内战将要爆发这一点，但也有不以为然的。他们相信蒋介石那套骗人的“和平建国”的高调：人民抗战八年要和平生息，他不再想打仗了。有人想着复员回家抱儿养女种田过生活，有的计算着再下香港拉回人力车，自谋生计。年轻的则幻想着进学校再读书。如此种种，涣散着部队一些人的战斗意志。

民运队员柯州这大半个月来全身心投入热烈庆祝抗战八年胜利的活动之中，这是他参队以来从未有过的高兴的时刻。在那些日子里，每个晚上的松明游行，他都自告奋勇参加。一个村走过一个村，从不觉得脚底生痛，口号把他的唾沫喊干了，还是沙着嗓门一个劲地吼。兴奋消除疲劳，他浑身充满着活力。谁知这时日一过，他就象泄气的皮球，感到了某种失落，脑子空落落的，不知做什么好。

他又在想心事了。

他不满意当前的环境，不愿把自己宝贵的青春虚度在这渺小的只有泥腿子所能干的事业中。他想回去再读书，这件事他早在一个月以前就跟他的恋人透过口风了。当时，她一口咬定不回去，他没敢坚持。今天，他再约好了他的恋人出来会面，要把自己这个打算郑重其事地跟她提出来，无论如何要她同意一起走。

当秋阳以柔和的光芒撒落在岭溪河畔，柯州便步履匆匆地走出家门，来到河畔的枫树下，焦灼地等待他的恋人。

柯州的恋人名叫程珍，跟他同是17岁的同窗。

去年年底，当日本鬼子第二次占领海城，海城中学停课，

柯州和程珍躲在家里，六神无主，他们痛恨日本鬼子毁了自己的学业，又害怕当亡国奴受欺负。正当他们徬徨之中，有几位进步师生来劝他们一起去参加抗日游击队。程珍毫不犹豫地同意了，柯州还有疑虑，但是恋人那么热心他也就顺口答应了。

他们经过两天两夜的爬山涉水在夕阳快落山的时候才到达游击根据地大红洞。

他们在一间草棚里住上一宿，第二天由人领着到支队部所在地的含头岭去见上级。

接待室也是一间简陋的茅草棚，接待他们的是一位白发斑斑的老大妈。程珍一脚踏进门里，看见了迎上来的老人，不禁惊叫了起来：

“啊！陈大妈，你怎么在这里？”

陈大妈原来是程珍家的佣人。两年前她和她儿子继志突然双双失踪，不知去向。程珍母女曾为她们焦急过一阵子，派人四处寻找，日子一久，渐渐才把她淡忘了，万没想到今天在这里见到她。程珍上去紧紧拉住大妈的手，十分亲昵地问道：

“你那次离开俺家就是来这里的吧？你让我和妈好找哩！”

“姑娘，真对不起。那时我不好向你们辞行，要是泄露了消息，国民党会来抓我的，连你们也要受拖累。”大妈歉意地说。

她们互相又问了一番别后的寒暖。柯州才搭上话来。

“大妈，游击队里都是些什么人？”

程珍觉得他问得奇怪，横了他一眼：“你问这干啥？”程珍见柯州没言语，才又转对大妈说：“我们俩都是不懂事的孩子，你是知道的，要是说错了，你可莫见怪。”

“这是哪里话。你们有不了解的就问吧，没关系。”大妈想了想接着说，“游击队里的人很多，有工人、农民，有读书知

理的知识分子，也有象我斗大的字识不到一箩的。各色各样，我一时说不清。你们住下来以后再慢慢了解吧。”

到这时，程珍还不知道大妈是不是她的直接上级，要是能在她手下工作那真要谢天谢地了。她壮了壮胆启口道：“大妈，俺说了这么多话，还不知道我们要分到哪里呢。”

“姑娘，你提得好，我正要跟你们说这事呢？”大妈接住说：“这次我从送来的名单上见到你俩的名字，便要求把你们编到我这里来，上级已同意了。我们做的是民运工作，不知你们喜欢不喜欢？”

程珍在家里时就跟大妈很要好，常在一起说话儿，在这个时候能跟她在一起有个依靠，正求之不得，她连连点头：“同意，同意。”

柯州与程珍想的不是一码事，他要紧的是要弄清民运工作的性质，便说，“民运是干什么的？”

陈大妈在程家当佣人时，见柯州常来找程珍玩，多少也了解一点他的脾性。她明白他问这话的用意，便顺应着把民运工作的性质细说了一遍，她怕他听不清楚，在后面特地又加上了一句：“民运工作做的是后方的群众工作，前方打仗是武装部队的事。”

柯州听大妈这么说，觉得民运也还合自己胃口，便没再提什么了，陈大妈见他俩都同意留在自己的民运队工作，便以组长身份给他们宣布了工作住处：

柯州分在岭下村，程珍分在南华堂，大妈自己住在舍头岭，三个村庄成三角形；相距不上一里地，来往方便。说完，她领着他们到各村去住下。

柯州住的岭下村是在布格岭下只有七八家人的小山村。四周为绿树环抱，每幢房子掩藏在树叶婆娑的绿荫下，房子是茅

草搭成的，以柳条树枝间墙。柯州寄食在一位青年民兵家里，住左厢房。房里摆着一张用四支粗树桩作脚的简易床，床上横摆着粗细相间的小木条，木条上垫上一层厚厚的稻草。那天青年民兵带柯州走进这厢房指着床上说：“你就睡在这里。你带床单没有？没有，我去拿床单草席来。”

他出去了。柯州把随身带来的行旅袋摆到床头上，顺手抓住木桩摇了几摇，木桩还牢固，左右不晃动。他稍稍放下心，屁股坐在木床上，眼睛却不停地观察四周，他发现围墙是柳条枝做的，心里不免又发起毛来。他在家里常听说山区狼狗多，还有吃人的老虎。这么个柳条墙能挡得住凶禽猛兽吗？要是狼狗老虎窜来了怎么办？他越想越害怕，等民兵拿着草席回来便迫不及待地问：“这里常有狼狗来吗？”

“没有。野狼从不敢进村。”民兵坦然地答道。

“为什么？”柯州还不放心。

“俺这村家家养有猎狗。”房东看出他的心病，又安慰说：“柯同志，你还不知道，我们这里是老区，人心向革命，没有坏人。山里山外住着部队，村里还有民兵巡逻，不用怕，夜里你尽可放心睡大觉。”

柯州见民兵说话和气待他很友善，原来的疑虑消散了，边听边点头。

房东这时候兴致正浓，絮絮叨叨不完：“往后咱共吃一桌饭，不知你喜欢吃地瓜还是吃芋头？你要都不喜欢，我叫妈给你多放一把米。”

柯州长在有钱人家，三餐白米干饭，大鱼大肉，地瓜芋头之类妈是晚上拿来煮糖水吃的。他对这两种东西倒挺喜欢，便不加思索地应道：“地瓜、芋头我都爱吃，你们吃什么，我吃

什么，不要特殊嘛。”

民兵说：“一起过日子不分彼此我最欢迎。柯同志，游击队里生活确实很苦的，你初来乍到一定过不惯，许多同志都是这样，只要咬咬牙便挺过来了。”

柯州从离开娘胎那天起，就不知道什么叫做苦。他想象不出来，一时无从说起，只好依依呀呀应付着：“多谢关怀，我会咬住牙根挺住的。”

这一夜，柯州不知是认生还是害怕，翻来覆去睡不着，直到鸡叫五遍他才合上眼。

不久，春耕开始了。

柯州第一次跟着农民下田去插秧便出了洋相。他一脚踩到烂泥里，连拔也拔不出来，呆立着老半天不敢挪动脚步，生怕会跌倒。几个农民走上来手拉手领着他走才慢慢学会了走烂泥。

开始插秧了。

柯州手上抓住一大束秧苗，五个手指硬邦邦的分不来，他用笨办法一条条地分，再集起一小束把它插入泥水里。他插得老深老深，生怕烂泥稳不住会让秧苗浮出水面来，这么与人一比较，他插的秧苗矮了大半截。农民看见哈哈大笑，重新拔起秧苗再插过。

这一天，他分到的秧还插不到一半，人却累得腰酸腿痛，有气无力，回到房里连粘着泥土的双脚也不洗，倒头便呼呼睡去了。

平时干活就这么艰难，上山砍柴烧炭更会是什么样的滋味。他害怕了。惶惑、苦闷，开始想家，有时想着想着竟掉下泪来。

这事让陈大妈知道了，她特地去了岭下村找柯州谈心。她安慰他，又叫程珍也去关心他。

程珍这些日子一直记挂着柯州，不知道他劳动吃不吃得消，她很想去看他，又不知部队有什么规矩，准不准恋人约会，她怕让人抓到笑柄。这下大妈当着她的面开了口，还用顾忌什么。她换了一身光鲜的衣服，堂堂正正朝岭下村走去。

这一天，柯州又在家里闹情绪，没跟农民一起出工。他蒙头躺在床上睡懒觉。程珍一脚走进来，叫他又惊又喜，一骨碌从床上跳下来拉住她伸过来的双手嘻嘻哈哈笑个不停。两人在小凳上坐下来，互诉着衷情。一会儿哭，一会儿笑，让积在肚里的苦闷欢乐全都倒了出来。

两人的苦水吐完了，程珍这才告诉她来这里的目的：

“柯：我是奉大妈的命令来看你的，她要我告诉你咬住牙关闯过这劳动关。她说，劳动就是一天累，二天苦，三天过后乐乎乎。它是很会看人的，你越怕它，它越欺负你，你不怕它，咬住牙根一挺，它就降伏了。我是有这个体会的。第一天下田学插秧，累得腰酸腿痛，我真想哭呀！但我很听大妈的话，忍住没哭出来，忍过几天，我就不感到那么累了。这几天，我还跟着几位妹子一起挑秧下田呢。”

柯州听得目瞪口呆：“这是真的呀？”

“我也会骗你吗？”程珍瞟了他一眼。

“不骗，不骗，我也没说你骗嘛。”柯州连连否认。

恋人的话总是甜的，柯州听入了心。愁云慢慢从他的脸上退走了。他变得有说有笑，俨若另一人。

程珍自得大妈赐给她的一把令箭，几乎每隔两三天便去岭下村跟柯州约会。黄昏将至，他俩双双钻入树林，在林荫深

处一起采撷野花，挖野蔬，随后依偎在大树下谛听夜莺的鸣唱，听着，听着，便会情不自禁地用湿润的双唇亲吻起来。

高山流水，绿树翠林，鸟语花香，这大自然的绮丽风光尽供他俩分享，还有什么比这生活更浪漫、更惬意的呢，他俩太幸福了。

谁知好景不长。到了四月底，盘踞平海一隅的海匪赖耀廷联合了驻梅灵的联防队数千人分五路来攻打大红洞。全洞军民上下奋起抗击，一时间子弹纷飞，炮声隆隆。大红洞淹没在硝烟弥漫的氛围中。这之后，战斗频繁，再没有安全的时候。进攻大红洞的敌人给打退了，他们人去心不死，逃到沿海一带又串通驻鲟门的日伪军不断来骚扰。

支队部为保障根据地的安全，不得不派出几支小分队在洞外与之周旋。天天有伤员送回后方医院治疗，医院人手不足，程珍被派到那里去作看护。陈大妈也没让柯州闲着，带着他到各村去开会，动员民兵上前线参战。柯州程珍没有机会相聚在一起，他们那种浪漫谛克的日子也一去不复返了。

柯州依然留恋着那段惬意的生活，盼望程珍会再次突然站立在身边，与他共度那采撷野花的美好时光。然而，程珍已经没有往日那份情致了，她全心去看护伤员。战士那种对战争无私奉献的精神无时不在感动着她。她亲手护理过的一位战士，一次奉命去炸掉敌人的碉堡，在前进的路上被敌人的子弹打中了左手，他忍住刺心的疼痛草草包扎了一下伤口继续往前冲，刚跑上几步，第二颗子弹又击中了他的右腿，他跌倒在地，立不起来，血如泉涌。战士还是没有停止前进，他让身体贴紧地皮蠕动着往前爬，最后终于流血过多昏厥过去。程珍为这位战士的无私常激动得流着眼泪扪心自问，他为了什么？是升官晋

级？不，不是。他是以七尺男儿的身躯在捍卫自己的祖国。一个人还有什么比身体更为宝贵的啊！她决心向战士们学习。

在一次偶然的相遇中，程珍把这个动人的故事告诉了柯州，满以为他也会跟自己一样为战士的无私奉献而激动，但她失望了，柯州对此自始至终不哼不哈很冷漠。程珍生气地刺了他一句：“你是一个冷血动物。”说着自己咚咚地走了。

两人思想的离异，感情也开始发生了裂痕，给他们的爱情生活蒙上了一层阴影。

夕阳收尽最后的一缕光芒，夜色笼罩大地。天黑了，柯州在枫树下坐了好久，见程珍还不来，无名火直往上冒，他耐不住了，气冲冲地直往南华堂走。

程珍到含头岭开会回来得很晚，来不及坐下吃饭，顺手从饭桌上拿起几个芋头放在衣兜里，准备路上边走边吃。她出了门便急急朝溪边枫树走去。迎面有一个人正急急朝她走来，她认出是恋人柯州，便朗声叫喊：

“柯，你等急了，我来了。”

柯州扎住脚步，脸上罩着黑云，粗声粗气说：“为什么这样晚了才来，我等你快两个钟头了。”

“我开会去了，你看，我饭还没吃呢。”她以手上的芋头作证要他谅解。

柯州眼见芋头，怒气消去一半，他叹气说：“唉！共产党就是会多。”

程珍没有回话，边吃芋头边朝枫树走，柯州紧跟在后面，忽然想起什么，走上来问：“你开的是什么会，为何没我的份。”

“大妈说不用去那么多人，就近叫了我。”